

深圳市福田区财政局

关于深化政府采购领域内的粤港澳交流合作建议的答复

尊敬的黄长山代表：

您好！您会同黄远兵，沈成然，陈珊，余海蓉，杨坤，李惠鸿等代表提出的《关于深化政府采购领域内的粤港澳交流合作的建议》（以下简称《建议》）收悉。我局对该建议高度重视，第一时间安排专人予以研究办理。现就《建议》办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：

一、关于代表提出“征集港澳籍高端人才入库，持续优化专家库”的建议

我市对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监督管理机制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由市财政局统一实行动态管理，市财政局对专家入库资格进行审核。对于港澳籍高端人才，符合有关资格条件的，均可以按照《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》的规定申请入库成为我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。如有符合条件的港澳籍高端人才，我局将向市财政局积极推荐，以持续优化专家库。

二、关于代表提出“建立首个港澳籍专家政府采购培训示范基地，将人才高水平‘引进来’”的建议

根据《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》的规定，对于专家的管理、培训、考核均由市财政局统一组

织实施。市财政局定期组织评审专家进行政府采购法律、法规和政策的学习。经了解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培训也已纳入2024年市财政局培训计划。如有相关培训需求，我局将积极与市财政局反馈，并协助有意参与专家加入相关课程的学习中。

感谢您对福田区政府采购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希望今后继续关注和支持我区政府采购有关工作。



(采购管理科 联系电话：82918397)